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
育局）

承辦人：調府老師 古玲榕

電話：22289111-55118

電子郵件：culingoboell@taichung.gov.
tw



受文者：臺中市南屯區大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學字第11200824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20082426_ATTACH1.odt、
387040000E_1120082426_ATTACH2.pdf、387040000E_1120082426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112年9月19日臺教學（一）字第1122804641A

號令修正發布「教育部獎助生命教育碩博士論文及期刊論
文要點」發布令影本（含行政規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9月19日臺教學（一）字第1122804641B號函
辦理。

二、為鼓勵國內公私立大專校院之碩博士生從事生命教育學術
與實務研究，爰修訂旨揭要點以獎勵碩博士論文及期刊論
文，申請人應於每年8月1日至8月31日提出申請。

三、本案電子檔得於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 (<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/>) 下載。

四、若對本行政規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
教育司（電話：02-77367818）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
校、麗詮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詮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臺中
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
華盛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

輔導室 收文:112/09/21



1120004751

有附件



副本：本局學生事務室

電文
2023/09/21
16:28:00
交換章

裝

訂

24

線